

证券代码：300465 证券简称：高伟达 公告编号：2016-128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833号）核准，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伟达”）于2015年5月8日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7,540.8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96.6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3,644.16万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5月25日对以上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5BJA80052-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6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78,045,909.33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此事项已实施完毕。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共计

29,129.02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实际投入情况	实施进度比例
1	银行业 IT 整体解决方案	10,013.21	10,013.21	100.00%
2	云计算数据中心一体化运营管理平台	8,271.19	6,032.94	72.94%
3	保险业 IT 整体解决方案	7,060.52	5,710.08	80.87%
4	证券业客户营销与服务整体解决方案	2,161.56	1,235.11	57.14%
5	基于大数据的金融业客户体验与分析管理平台	2,790.04	2,790.04	100.00%
6	产品研发中心建设	3,073.56	3,073.56	100.00%
7	偿还银行贷款或补充流动资金	274.08	274.08	100.00%
	合计	33,644.16	29,129.02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 2,5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使用 2,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可以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到期前，公司会将该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时

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承诺

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若项目建设加速导致募集资金使用的提前，公司则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及其他高风险投资。

六、审议情况

1、2016年11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十二个月，到期前公司应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

2、2016年11月21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十二个月，到期前公司应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

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有利于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募集资金均计划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经过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八、保荐机构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或“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已认真审阅了相关议案及其他相关资料，认为：

1、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发展主营业务之需要，且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减少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3、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经过必要的审批程序，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出具明确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高伟达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合理、合规和必要的。保荐机构对高伟达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1 日